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承辦人：黃小姐
電話：03-3340935分機2607
傳真：03-3476629
電子信箱：1001036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桃衛藥字第11000422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中化裕民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「帝斯坦乾粉注射劑(衛署藥製字第056759號)」(批號K51-0033)藥品回收一案，惠請下架並配合回收作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0年5月14日FDA藥字第11000161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表示旨揭批號藥品有異物混入之不良情形，故啟動回收。經核，本案係屬第二級回收，基於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貴單位儘速配合該藥品回收、下架、退貨，並應保留退貨相關單據，以免觸法。
- 三、副本抄送相關公會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使用旨揭藥品請依說明二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

副本：桃園市醫師公會、桃園市藥師公會、桃園市藥劑生公會、桃園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